

公司代码：600250

公司简称：南纺股份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TEXTILES IMPORT & EXPORT CORP., LTD.

600250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二〇一七年十月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徐德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焕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业香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80,799,261.82	1,713,945,381.68	-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4,723,655.12	333,116,495.91	-11.53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42,598.10	49,260,334.30	-300.25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482,303,338.77	684,996,968.99	-2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939,989.77	-51,124,329.7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2,752,192.12	-52,944,973.5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73	-16.73	减少 10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20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5,100.00	722,107.8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55,933.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81.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3.97
所得税影响额		-67,286.17
合计	375,100.00	3,812,202.3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1,57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 司	90,516,562	34.9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 公司	18,609,302	7.19	0	无	0	国有法人
南京斯亚集团有限公司	4,683,951	1.81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胡志剑	4,509,288	1.7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南京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4,192,030	1.62	0	无	0	国有法人
雷立军	2,678,427	1.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胡志炜	2,583,125	1.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贤连	2,225,000	0.8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贵州汇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44,059	0.75	0	无	0	未知
胡昇平	1,658,001	0.6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516,562	人民币普通股	90,516,562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18,609,302	人民币普通股	18,609,302			
南京斯亚集团有限公司	4,683,951	人民币普通股	4,683,951			
胡志剑	4,509,288	人民币普通股	4,509,288			
南京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4,192,030	人民币普通股	4,192,030			
雷立军	2,678,427	人民币普通股	2,678,427			
胡志炜	2,583,125	人民币普通股	2,583,125			
杨贤连	2,2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25,000			
贵州汇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944,059	人民币普通股	1,944,059			
胡昇平	1,658,001	人民币普通股	1,658,0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南京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为我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 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优先股事项。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变动的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543,368.78	2,118,618.00	3,135.29	主要系对联营企业持股方式的调整，本期直接持有香港上市公司朗诗绿色地产股票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64,390.01	936,548.80	-29.06	主要系本期摊销所致
预收账款	38,803,053.33	58,096,025.75	-33.21	主要系业务规模下降预收资金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512,134.57	6,394,198.34	-29.43	主要系本期已支付上年度预提的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1,958,838.13	4,061,004.60	-51.76	主要系本期已缴上年应交税款所致
应付利息	8,540,954.14	931,455.49	816.95	主要系本期计提大股东借款利息尚未支付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43,460.48		不适用	主要系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406,576.51	560,432.25	507.85	主要系本期预提的费用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5,546,259.33	-100.00	主要系本期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4,477,591.56	-41,665,270.48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2、2017 年 1-9 月，公司利润表项目大幅变动的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1-9 月	增减变动 (%)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482,303,338.77	684,996,968.99	-29.59	主要系业务结构调整，本期国内大宗贸易业务规模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	456,652,680.98	655,455,471.54	-30.33	主要系销售规模下降成本相应减少
税金及附加	1,494,369.50	649,698.63	130.01	主要系营改增后本期较上年同期核算内容变化所致
财务费用	64,565,798.99	37,015,481.25	74.43	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汇兑损失增加以及本

				期融资利率水平上升、票据融资费用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316,814.18	20,311,704.69	-121.25	主要系上期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7,242,669.32	16,239,724.23	-144.60	主要系联营企业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730,998.83	6,725,980.74	-89.13	主要系上期获得处置房产收益所致
营业外支出	7,209.44	5,046,474.50	-99.86	主要系上期计提股民诉讼索赔款所致
所得税费用	50,361.39	827,034.72	-93.91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3、2017 年 1-9 月，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变动的原因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 1-9 月	增减变动 (%)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42,598.10	49,260,334.30	-300.25	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下降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13,722.15	51,376,173.81	-58.51	主要系上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现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10,809.11	-163,834,406.28	不适用	主要系上期偿还借款较多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项

2017 年 5 月，公司控股股东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商旅集团）拟以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所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7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6%。截至 2017 年 6 月 23 日公开征集期满，共有 5 家公司以有效形式提交了受让申请意向书及相关资料。由有关专家组成的评审组将对已报名的意向受让方进行评审，评审组将对受让方案充分论证，并结合财务顾问尽职调查结果，在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的基础上择优选取最终受让方。截至公告日，本次股份转让事项尚在评审、尽职调查过程中。本次股份转让事项须在评审通过后与最终受让方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并报至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方可组织实施，能否通过评审并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以及股份转让是否能够实施存在不确定性。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2017 年 5 月 18 日、2017 年 5 月 25 日、2017 年 5 月 26 日、2017 年 6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公开征集受让方的进展公告》。

2、重大诉讼事项

(1) 2013年7月，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对广东省广业岭南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业公司）、天津开发区津华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华公司）提起民事诉讼，涉案金额共计1,049.89万元本金及相应利息、罚息。截至2014年末，被告已归还公司345.98万元本金，余703.81万元本金及利息、罚息未支付。2015年5月，法院一审判决广业公司和津华公司向公司返还货款703.81万元及支付相应利息、罚息。广业公司对一审判决不服，提起上诉。2016年11月，法院二审判决驳回广业公司上诉，维持一审判决。公司已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回款项270.62万元，剩余款项仍在执行中。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5日、2015年6月30日、2016年11月1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2) 2016年4月，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对江苏弘业股份有限公司提起民事诉讼，涉案金额共2,212.20万元及相应违约金。2016年7月，法院作出一审裁定，驳回公司起诉，案件移送公安机关侦查。公司对一审裁定不服，提起上诉。2016年10月，法院二审裁定驳回公司上诉，维持原裁定，案件移送公安机关侦查。2017年3月，公司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目前尚未结案。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7日、2016年7月23日、2016年10月1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3) 2016年6月，山煤国际能源集团销售有限公司因与公司之间买卖合同纠纷案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涉案金额3,500万元。2016年8月，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申请再审案件应诉通知书》。目前尚未结案。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德健
日期	2017年10月27日